

2022 年度广州开发区民营经济和企业 服务局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推进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根据广州市加快实施 IAB 产业发展行动计划的部署，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全力推动 IAB（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主导产业发展，努力建成世界显示之都、中国软件名区、国际一流人工智能应用示范区、全球生物医药创新中心，结合我区实际，印发了《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关于加快 IAB 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穗开管办〔2017〕77 号）。

根据《关于研究丸美高端洗护及彩妆项目地块系列问题的会议议定事项》（埔委议定事项〔2020〕254 号）文件，广州海岸电台发射塔对项目限高仅为 18 米，无法满足丸美公司厂房建设和运营的最低要求。根据二十二所对广州海岸电台电波及相关技术要求和指标检测情况，综合丸美公司生产需求，以及广州海事局和相关检测单位、设计单位意见，同意采取改造加高广州海岸电台发射塔的方式，使丸美地块建筑限高提升至 28 米，满足丸美公司厂房建设和运营基本要求。发射塔改造加高所需费用由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出资，具体实施由区民营经济和企业

服务局会同区发展改革局、区财政局、广州海岸电台共同研究解决。

关于 220KV 乐金 OLED 项目专用变电站线路工程项目。按照我区财政投资建设供电工程程序，办理施工前期手续需时约 10 个月，工程施工工期约 10 个月，总体工期约 20 个月，无法满足乐金 OLED 项目在 2018 年 7 月接通永久供电的需求。经区领导多次协调区相关职能部门对该工程建设方案和建设模式进行了研究，制定了以乐金公司作为业主牵头建设永久供电外电缆工程，区财政全额补贴，建成后资产无偿移交给广州市供电局。

（二）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关于加快 IAB 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穗开管办〔2017〕77 号）文件精神，IAB 产业发展实施意见中“支持重大产业项目集聚”部分的政策兑现资金预算分别为新一代信息技术重大产业项目落地奖励、人工智能重大产业项目落地奖励、生物医药重大产业项目落地奖励三项。

根据《对关于对丸美 KXCD-C1-12 地块电磁辐射检测和交通运输部南海航海保障中心广州通信中心发信天线技术改造予以补贴有关事宜的请示的复函》（穗开内收〔2021〕135 号）文件精神，为满足丸美公司生产制造工艺需求，对 KXCD-C1-12 地块交通运输部南海航海保障中心广州通信中心 6 副天线进行

升高改造。

根据《黄埔区委常委会 广州开发区党工委会议纪要》（穗黄开党联会纪〔2017〕32号）的议定事项，220KV 乐金 OLED 项目专用变电站线路工程项目由乐金显示（中国）有限公司先行委托具备相关施工资质施工单位实施建设，再由我单位给予乐金公司该工程的建设费用补贴。

（三）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对申报并审核通过的“支持重大产业项目集聚”政策支持的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项目进行资金奖补，发挥政府导向性作用，大力实施 IAB 主导产业“8588”计划，即实现“8 千亿规模”、实现“5 个一批”、实施“8 大工程”、给予三个“8 项政策”支持。到 2022 年，培育形成世界级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产业集群，建设集聚集约集成、关联互动融合、高端高质高新的 IAB 主导产业集聚区，实现产业示范全国、引领亚太、领跑全球。全区 IAB 主导产业规模年均增长 20%以上，总规模超 8000 亿元，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产业规模分别超 5500 亿元、1000 亿元、1500 亿元，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鉴于丸美高端洗护及彩妆项目地块因受广州海岸电台发射塔等系列客观因素影响，出现交地延迟、可建面积减少等问题，通过以“财政补助”的方式解决广州丸美公司委托相关专业机构对 KXCD-C1-12 地块电磁环境质量测量和新建厂房建筑受影响

限高评估费用和广州通信中心发信天线改造建设费用。满足企业按需投资生产要求，履行双方签订投资合作协议要求，出具1份丸美地块电磁辐射环境质量报告和新建厂房建设评估报告，天线改造工程质量合格率达100%，完成6副发信电线的改造。

按照我区财政投资建设供电工程程序，办理施工前期手续需时约10个月，工程施工工期约10个月，总体工期约20个月，无法满足乐金OLED项目在2018年7月接通永久供电的需求。通过对乐金公司的外电缆工程补贴，促使乐金OLED项目建设进度加快，供电时间同比提前1年，有效保障项目投产需求。

（四）项目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已完成区政府管委会交办的一企一策企业扶持补贴及政策兑现。

（五）项目实施情况

在《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关于加快IAB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穗开管办〔2017〕77号）中，我局主要负责“支持重大产业项目集聚”兑现事项，针对新建立的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人工智能领域和生物医药领域重大产业项目，会同区政研室、区科学技术局等单位联合印发《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实施细则》（穗开经信规字〔2018〕2号）、《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加快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实施意见细则》（穗埔科规字〔2019〕3号）、《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加快生物医药产业发展实施意见

细则（修订）》（穗埔科规字〔2022〕1号）及牵头印发了《关于对<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实施细则>、<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加快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实施意见细则>、<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加快生物医药产业发展实施意见细则>中固定资产投资奖励条款的补充解释》（穗开企服规字〔2022〕1号）等相关配套文件，并制定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产业的政策兑现事项清单和三份办事指南，为企业提供准确、详细、完善的申报指引，严格按照流程对符合兑现条件的项目进行审核认定，通过认定后兑现相应奖励。我局在2022年内牵头完成4家IAB固定资产投资奖励政策兑现。

根据2021年管委会批复（穗开内收〔2021〕135号）文有关要求，我局与广州丸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交通运输部南海航海保障中心广州通信中心商议，签订《KXCD-C1-12地块建筑物限高和发信天线效果检测、评估、技术改造的三方协议》。2021年已向丸美公司支付经费395万元。待发信天线技术改造工程完成并通过验收后，于2022年12月22日完成对丸美KXCD-C1-12地块电磁辐射检测和交通运输部南海航海保障中心广州通信中心发信天线技术改造工程尾款结算，2022年合计结算金额1008305.6元。

2017年12月，我局与乐金公司签订了《补偿协议》，220KV乐金OLED项目专用变电站线路工程项目补贴资金在施工图纸和工程预算未完成之前暂定估算价为11,763万元，并将50%补

贴资金 5,900 万元划拨至乐金公司作为首期工程建设启动资金。2018 年 11 月 19 日，项目工程电缆和主要电力设备已采购并安装完毕，我局根据《黄埔区人民政府 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常务会议纪要》（穗埔开常务会纪〔2018〕28 号）和《财政投资项目评审核定通知书》（穗开财复〔2018〕0950 号），以审核项目概算总投资（16,617.75 万元）的 50%向乐金公司追加拨付 2,200 万元。2019 年 3 月 29 日，220kV 乐金 OLED 项目专用变电站线路工程项目通过竣工验收，为乐金 OLED 项目接通永久用电，根据《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公文办理情况复函》（穗开内收〔2019〕25 号）和我局与乐金公司签订的《220KV 乐金 OLED 项目专用变电站线路工程项目<补偿协议>补充协议》，按照已审定工程概算价（16,617.75 万元）的 80%向乐金公司拨付工程补贴资金 5,194 万元。2022 年 3 月 31 日，220kV 乐金 OLED 项目专用变电站线路工程项目完成《220kV 乐金 OLED 项目专用变电站线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报表》，但乐金公司未将该工程所形成的固定资产移交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根据《补偿协议》条款要求，我局按照《财政投资项目评审核定通知书》（穗开建复〔2021〕0902 号）最终审核结算价（154,953,608.15 元）的 95%向乐金公司拨付补贴款项 1427 万元。2022 年 9 月 29 日，在乐金公司按照《补偿协议》条款要求完成资产移交工作并和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签订《供配电设施移交接收协议》后，我局向乐金公司拨付 220KV 乐金 OLED 项目专用变电站线

路工程项目剩余的补贴资金 7,743,608.15 元。

二、绩效评价概述

（一）评价目的

有效加快企业建设进度，促进项目早日竣工投产，以实际成效为我区经济运行“添砖加瓦”。

（二）评价设计与实施

通过确定评价指标、制定评价标准和年终评价总结打分等环节对绩效情况进行评估。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方法

此次绩效评价共设计评价指标共 7 个，分别为完成相关企业进行 IAB 政策兑现、出具丸美地块电磁辐射环境质量报告、出具丸美新建厂房建设评估报告、改造天线数量、天线改造工程质量合格率、加快项目建设、被服务企业满意度等。

评分标准分别为完成 4 家相关企业 IAB 政策兑现、出具 1 份丸美地块电磁辐射环境质量报告、出具 1 份丸美新建厂房建设评估报告、改造天线数量 6 副、天线改造工程质量合格率达 100%、乐金公司供电时间同比提前 1 年、被服务企业满意度达 100%。年末各指标若达到评分标准要求，即可视为绩效达到预期效果。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一）总体结论

全年预算数为 10,352 万元，执行数为 10,302.19 万元，完成

预算的 9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已完成区政府管委会交办的一企一策企业扶持补贴及政策兑现。通过对乐金公司的外电缆工程补贴，促使乐金 OLED 项目建设进度加快，供电时间同比提前 1 年，有效保障项目投产需求；通过对丸美 KXCD-C1-12 地块涉及的交通运输部南海航海保障中心广州通信中心发信天线技术改造的补贴，保障了丸美公司项目顺利开工建设；对 4 家相关企业进行 IAB 政策兑现，推动项目加快建设，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 IAB 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项目绩效分析

1.完成 4 家相关企业 IAB 政策兑现：计划项目竣工投产达标率为 100%，实际竣工投产达标率为 100%。4 家企业均在项目土地出让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并取得由区民营经济和企业服务局发放的《投产验收情况告知函》，绩效指标已完成。

2.丸美地块电磁辐射环境质量报告：2022 年，由第三方机构出具的 1 份丸美地块电磁辐射环境质量报告，指出丸美地块电磁辐射环境质量达标。绩效指标已完成。

3.丸美新建厂房建设评估报告：已出具 1 份丸美新建厂房建设评估报告，经过相关机构检测，新建厂房质量评估达标，绩效指标已完成。

4.改造天线数量：已完成改造天线数量 6 副，绩效指标已完成。

5.加快项目建设：通过对乐金公司的外电缆工程补贴，促使乐金 OLED 项目建设进度加快，供电时间同比提前 1 年，绩效指标已完成。

6.被服务企业满意度：2023 年我单位选取了 75 家筹建企业进行满意度调查，被服务企业满意度达 97%，绩效指标已完成。

四、存在问题或不足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差异较大，原因是：2021 年下半年在申请 2022 年经费预算时，我局对符合奖励政策的企业情况进行了摸查，由于区企服局负责兑现的 IAB 固投奖励政策要求企业必须完成实际投产后才具备申请条件，当时摸查情况发现 2022 年上半年没有能完成投产且具备申请条件的项目，下半年也无法确定是否有项目能达预期目标（时间相距一年，无法准确预计）。固定资产投资奖励工作兑现事项是非集中受理的申请事项，在时间上难以把控，且办理时限有严格规定，因此出现年初未列入年度预算、年中申请增加预算的情况。

五、相关建议

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针对预算临时申请的现象，我局将提前摸查项目方申请意愿，做好“重点项目奖励专项经费”年初预算计划，提高准确率。